

桃園市議會第1屆第1次定期會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林延文

中華民國104年4月



# 目錄

壹、前言.....	1
貳、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2
一、稅收概況.....	2
(一) 103 年度稅收執行情形.....	2
(二) 103 年度稅收納庫情形.....	2
(三) 104 年度稅收預算及截至 2 月止執行情形.....	3
二、因應使用牌照稅修法執行情形.....	3
三、配合房屋稅條例修正，制定本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	3
四、慶祝升格，辦理「103 年繳稅好康」抽獎活動.....	4
五、租稅教育向下紮根，多元化宣導.....	5
六、防止新欠、清理舊欠具體辦理成效.....	5
(一) 防止新欠作業.....	5
(二) 清理舊欠作業.....	6
(三) 掌握欠稅人最新動態.....	6
(四) 欠稅移送執行.....	6
(五) 加強與執行分署之聯繫.....	6
(六) 對軍公教人員加強追繳欠稅.....	7
(七) 專案清理鉅額欠稅.....	7
七、各項稅務稽徵重點工作.....	8
(一) 地價稅業務.....	8
(二) 房屋稅業務.....	8
(三) 土地增值稅業務.....	9
(四) 契稅業務.....	9
(五) 使用牌照稅業務.....	9
(六) 其他稅目業務.....	10
八、資訊化業務.....	10
(一) 因應升格直轄市，辦理各項稅務資料轉檔更新作業.....	10
(二) 辦理資料安全事故演練.....	10
(三) 持續監控預防個資外洩機制.....	10
(四) 提升資訊設備效能.....	11

九、優質便民服務 .....	11
(一) 契稅收回自徵，服務民眾再加分 .....	11
(二) 使用牌照稅現金退稅無上限 .....	11
(三) 全功能「單一窗口櫃臺整合服務」1次OK .....	11
(四) 不動產移轉直達站「跨機關整合服務」1處OK .....	11
(五) 推動稅務秘書hot到家「主動關心服務到家」1員OK .....	12
(六) itax便捷服務e卡通「不出門能辦大小事」1指ok .....	12
(七) 全功能服務櫃臺滿意鈴，即時反映民意 .....	12
(八) 手機簡訊通知服務 .....	12
十、租稅教育宣導活動 .....	13
(一) 在財政部辦理103年度全國性房屋稅開徵宣導 .....	13
(二) 103年「稅月傳情」健行活動 .....	13
(三) 103年愛心辦稅園遊會 .....	13
(四) 辦理捐發票換日曆活動 .....	13
參、未來努力方向 .....	14
一、辦理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落實賦稅公平 .....	14
二、加強稅籍清查、健全稅籍資料 .....	14
三、加強欠稅清理，列管追蹤清理績效 .....	15
(一) 對軍公教人員加強追繳欠稅 .....	15
(二) 「追追追小組」追蹤清查 .....	15
(三) 召開清理欠稅會議 .....	15
四、積極規劃成立三分局先期作業 .....	15
五、賡續推動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促進公務e化 .....	15
肆、結語 .....	15
附表1 .....	17
附表2 .....	18
附表3 .....	19
附表4 .....	20
附表5 .....	21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單位主管名冊 .....	22

## 壹、前言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1 次定期會開議，<sup>延文</sup>謹代表本局全體稅務同仁對貴會表達十二萬分的敬意，預祝大會順利圓滿成功。今天率同本局各單位主管前來列席大會備詢，報告本局近期之業務概況，首先要感謝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各項業務推動之支持與指導，謹代表全體同仁致以誠摯之謝意。

本局各項稽徵業務，承蒙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之支持、監督及鼓勵，業務推展順利。103 年度各項稅捐實徵累計淨額計 332 億 2,742 萬元（不含罰鍰）與稅收預算數 322 億 3,898 萬元，超徵 3.07%，各項稅捐實徵累計淨額，與全國各縣市統計數據比較，排名第 5 名，僅次於新北市、臺北市、臺中市及高雄市。

本市已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升格為直轄市，本局致力提升稅務稽徵專業效能，為落實財政健全及配合中央政策，本市已制定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及籌辦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作業，以實現稅賦合理化目標；並成立房屋稅專案清查小組，加強重點清查，103 年房屋稅稅籍清查績效優良，榮獲財政部評定為甲組第 3 名。另同仁於執行各項稽徵業務時，均秉持「愛心辦稅、以客為尊」之思維，避免爭議、減少訟源，以營造和諧之租稅環境。

承蒙 貴會支持，升格直轄市後，除契稅收回自行開徵外，本局為擴大服務在地鄉親，業奉准成立蘆竹、八德、平鎮三個分局，增加服務據點，待尋覓適合辦公處所後，即行籌劃作業。敬請 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立支持與指導。

謹就本局 104 年截至 2 月底止之稅收概況以及重要稽徵工作提出報告。

## 貳、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 一、稅收概況

#### (一) 103 年度稅收執行情形

1. 103 年度地方稅各項稅捐（不含罰鍰）實徵淨額計 332 億 2,742 萬元，與預算數 322 億 3,898 萬元比較，增加 9 億 8,844 萬元，超徵率達 3.07%。與上年度同期實徵淨額 347 億 6,882 萬元比較，減少 4.43%。
2. 本市因升格為直轄市，且有航空城、捷運、台鐵高架等多項重大公共建設開發案，民眾看好本市居住、投資環境，帶動房地產交易榮景，經濟活絡，雖受中央打房政策之影響，但 103 年度地方稅總稅收仍達成預算目標。其中地價稅實徵淨額 63 億 7,404 萬元，與預算數 59 億 7,929 萬元比較，稅額增加 3 億 9,475 萬元，超徵率達 6.60%，係因加強各項課稅資料蒐集及清查作業；使用牌照稅實徵淨額 58 億 7,781 萬元，與預算數 56 億 2,072 萬元比較，稅額增加 2 億 5,709 萬元，超徵率達 4.57%，係因車輛數持續穩定增加；另印花稅實徵淨額 8 億 9,300 萬元，與預算數 7 億 0,971 萬元比較，稅額增加 1 億 8,329 萬元，超徵率達 25.83%；娛樂稅實徵淨額 2 億 5,650 萬元，與預算數 2 億 3,502 萬元比較，稅額增加 2,148 萬元，超徵率達 9.14%（附表 1）。

#### (二) 103 年度稅收納庫情形

103 年度實徵淨額 332 億 2,742 萬元，依財政收支劃分法，劃解各公庫，其中縣庫 239 億 7,571 萬元，縣統籌分配專戶 29 億 6,413 萬元，鄉鎮市庫 62 億 0,401 萬元，臨時稅款專戶 8,357 萬元。縣庫收入 239 億 7,571 萬元，與縣庫法定預算數 233 億 2,290 萬元比較，超徵 6 億 5,281 萬元，超徵率達 2.80%（附表 2、3）。

### (三) 104 年度稅收預算及截至 2 月止執行情形

1. 104 年度稅收概算數 336 億 3,130 萬元，與 103 年度預算數 322 億 3,898 萬元比較，增加 13 億 9,232 萬元，成長 4.32% (附表 4)。
2. 截至 2 月底止各項稅捐 (不含罰鍰) 實徵累計淨額計 35 億 5,022 萬元，較 103 年度同期 27 億 6,016 萬元，增加 7 億 9,006 萬元，成長 28.62% (附表 5)。

## 二、因應使用牌照稅修法執行情形

### (一) 使用牌照稅法第 7 條修正

1. 身心障礙者使用車輛免徵使用牌照稅，屢遭質疑有冒用名義申請租稅減免及高級豪華轎車可享受租稅優惠等不公平的質疑言論，經本局提案建議並經 103 年 6 月 18 日完成修訂使用牌照稅法，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修法後增加「汽缸總排氣量」及「親等限制」，防堵假冒人頭，避免租稅減免浮濫，以期符合租稅公平。
2. 本市身心障礙者使用車輛超過 2400cc 為 5,754 輛，超過二親等註銷免稅 359 輛，合計 6,113 輛，修法後計可增加稅收 5,620 萬元。

### (二) 使用牌照稅法第 28 條修正

1. 103 年 6 月 20 日修正條文生效後，針對已裁罰送達未確定案件，則主動辦理執行撤案共計 24 件，截至 104 年 2 月止辦理更裁 765 件。
2. 為維護民眾權益，對於違反使用牌照稅法違章案件尚未裁處案件，依財政資訊中心更改後裁罰倍數表程式更審。

## 三、配合房屋稅條例修正，制定本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

- (一) 為避免囤房落實居住正義，103 年 6 月 4 日經總統令公布修正房屋稅條例第 5 條條文，本市研提「桃園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業於 104 年 3 月 5 日經市議會審議通過。修正通過條文如下：

第一條 本自治條例依房屋稅條例第六條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本市房屋稅依房屋現值按下列稅率課徵之：

一、住家用房屋：

(一) 供自住或公益出租人出租使用者，為 1.2%。

(二) 其他供住家使用者，為 2.4%。

二、非住家用房屋：

(一) 供營業、私人醫院、診所或自由職業事務所使用者，為 3%。

(二) 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2%。

第三條 本自治條例自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1 日施行。

(二) 因本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故 104 年 5 月開徵之 104 年期房屋稅（課稅期間自 103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依財政部 103 年 8 月 27 日台財稅字第 10304580930 號函釋，經簽奉 市長核准並函報市議會備查，仍以 103 年 6 月 4 日公布修正之最低法定稅率開徵，開徵稅率如下：

類 別		最低法定稅率
住 家 用	自住或公益出租人出租使用	1.2%
	其他供住家使用	1.5%
非 住 家 用	營業、私人醫院、診所或自由職業事務所使用	3%
	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	1.5%

四、慶祝升格，辦理「103 年繳稅好康」抽獎活動

配合本市升格暨鼓勵民眾如期繳納地方稅，舉辦「103 年繳稅好康」抽獎活動。本市納稅義務人如期繳納 103 年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者，即可參加抽獎，獎項有機車、液晶電視及腳踏車，經由本項活動，103 年如期繳納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較 102 年增加



52,075 件。

## 五、租稅教育向下紮根，多元化宣導

- (一) 103 年度為使租稅教育向下扎根，辦理學校租稅教育，截至 12 月底止，計有 262 場次學校參與。
- (二) 103 年度針對社區、新移民、大專學生等一般納稅義務人及地政士、會計師、稅務代理人等專業代理人辦理稅務法令講習，截至 12 月底止，計辦理 41 場次。
- (三) 103 年 11 月 2 日結合聯合報於本市新興高中辦理作文比賽，以「幸福國家，有稅才美」為題，鼓勵學生發揮創意，透過創作的過程讓學生加深對租稅的認識，同時活動前後輔以報紙刊登本局稅務訊息，加強租稅宣導效果。得獎作品上傳於本局網頁兒童網-優勝作品供民眾下載、全國賽得獎作品由聯合報彙集全省作品出版專書，供不特定學生觀摩學習。
- (四) 104 年針對新制定本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及使用牌照稅法修正身心障礙限額免稅及二親等限制等重要訊息，持續加強利用網路及社群網站作租稅宣導，讓廣泛民眾瞭解稅法新規定。

## 六、防止新欠、清理舊欠具體辦理成效

為防止新欠、清理舊欠、改善納稅風氣，維護租稅公平，增裕庫收，落實執行下列各項欠稅清理，103 年清理 186,893 件，金額 16 億 7,001 萬元，其中徵起以前年度欠稅 97,609 件，金額 9 億 8,812 萬元，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欠稅金額為 24 億 5,229 萬元。104 年截至 2 月底止，徵起以前年度欠稅 23,156 件，金額 3 億 761 萬元。

### (一) 防止新欠作業

103 年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大批開徵時，針對房屋稅、地價稅開徵稅額 5 萬元以上、使用牌照稅開徵稅額 4 萬 6,170 元以上及連續 2 年欠稅或遲繳稅款習慣欠稅戶，即時以送達證書優先取

證。

1. 103 年使用牌照稅開徵件數 740,286 件，送達取證 733,692 件，送達率 99.11%。
2. 103 年房屋稅開徵件數 837,287 件，送達取證 836,552 件，送達率 99.91%。
3. 103 年地價稅開徵件數 744,682 件，送達取證 704,253 件，送達率 94.57%

## **(二) 清理舊欠作業**

1. 成立清理欠稅小組，並不定期召開清欠會議，並於局務會議專案報告列管清欠成果。103 年截至 12 月底辦理以前年度地價稅、房屋稅欠稅催繳取證計 44,644 件，金額 1 億 3,406 萬元，其中徵起計 36,024 件，金額 9,389 萬元。
2. 103 年委託郵局辦理歷年期使用牌照稅（包含罰鍰）欠稅催繳取證作業，共寄發繳款書 34,870 件，金額 2 億 8,628 萬元，其中徵起計 25,112 件，金額 2 億 1,752 萬元。

## **(三) 掌握欠稅人最新動態**

按月向內政部批次查詢欠稅人最新戶籍及死亡除戶資料。運用免書證免謄本系統、國稅局繼承人檔，並向法院函查遺產管理人或清算人資料，以掌握繼承人、管理人、負責人及清算人資料，或聲請選任臨時管理人、遺產管理人，加強欠稅催繳。

## **(四) 欠稅移送執行**

各項稅捐逾期仍未繳納者，即檢具回證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執行，並積極配合桃園分署追繳欠稅。104 年 2 月移送執行 8,060 件，金額 7,798 萬元。

## **(五) 加強與執行分署之聯繫**

由本局主任秘書不定期親率主管單位相關人員至法務部行政執行

署桃園分署，加強法令及執行實務之溝通與協調，以加速案件之執行，並將該分署意見彙集於清欠會議上轉知同仁研討或改進。

#### (六) 對軍公教人員加強追繳欠稅

鎖定健保投保單位在軍、公、教及國營事業人員加強欠稅清理，包含短期擴大就業方案、替代役等。產列該等人員欠稅清冊，加速催繳取證。經移送執行未結案件，提供清冊請桃園分署得就薪資執行。若桃園分署已核發執行憑證，則辦理再移送執行。104 年已產列該等欠稅清冊計 2,978 件，金額 977 萬元，專案列管清理。預計 104 年辦理執行憑證再移送，並檢附移送未結案清冊供執行分署優先執行參考，截至 104 年 2 月共清理 1,693 件，金額 700 萬元。

#### (七) 專案清理鉅額欠稅

1. 專案快速移送：10 萬元以上滯納期滿尚未繳納之案件，立即檢附查調之欠稅人存款、所得及財產清單專案辦理移送桃園分署執行。104 年截至 2 月底專案移送 33 件。
2. 稅捐保全
  - (1) 禁止處分：凡欠稅金額在 10 萬元以上者，均查調欠稅人財產，就欠稅人相當於應繳稅捐數額之財產，通知有關機關不得為移轉或設定他項權利。104 年 2 月辦理 589 件，金額 2,170 萬元。
  - (2) 限制出境：個人欠稅 100 萬元以上，營利事業欠稅 200 萬元以上者，辦理限制其出境。截至 104 年 2 月仍限制出境人數 5 人，欠稅金額 5,914 萬元。
3. 成立追追追小組：已移送執行之欠稅累計金額達 500 萬元以上者，列入本局追追追小組專案追查之對象。104 年計列管 36 件，欠稅金額 6 億 2,289 萬元，截至 2 月底經徵起金額 2,758 萬元。

## 七、各項稅務稽徵重點工作

### (一) 地價稅業務

#### 1. 順利完成 103 年地價稅開徵作業

103 年地價稅於 103 年 11 月 1 日至 103 年 11 月 30 日開徵完竣，查定件數 744,247 件，查定稅額 62 億 1,670 萬元，滯納期滿計徵起 60 億 3,416 萬元，徵起率 97.06%。

#### 2. 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

103 年清查期間自 103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共清查 59,936 筆，清查改課筆數 57,909 筆，補徵或改課稅額 3 億 2,024 萬元。

#### 3. 104 年將針對工業用地、農地未作農用土地及選定公設完竣區域等進行重點查核，落實稅籍清查，以健全稅籍，增裕庫收。

### (二) 房屋稅業務

#### 1. 104 年房屋稅開徵作業

104 年房屋稅將於 104 年 5 月 1 日開徵，已積極規劃各項開徵準備工作，房屋稅繳款書委託中華郵政公司印製及寄送，查定件數應稅 824,206 件，查定稅額 68 億 9,643 萬元，於 104 年 4 月 17 日前完成發單寄送作業。

#### 2. 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

清查期間自 103 年 2 月至 11 月底止，清查 9 萬 9,797 件，改課 4 萬 4,506 件，補徵或改課稅額 3 億 7,870 萬元，本局榮獲財政部評定 103 年度甲組地方稅捐機關第 3 名佳績。104 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自 104 年 2 月起開始辦理，預計清查 6 萬 8,000 件。

#### 3. 104 年持續重點清理本市工廠廠房、農地興建違章房屋等，符合實質課稅原則，俾使房屋稅稅籍更為完整。

### (三) 土地增值稅業務

1. 103 年創設共割規避土地增值稅案件清查，清查期間自 103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共計清查 1,087 筆，補徵 46 筆，稅額 2,212 萬元；104 年清查期間預計自 4 月起實施。
2. 103 年重購土地退還土地增值稅列管案件清查，清查期間自 103 年 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共計清查 1,858 筆，補徵 19 筆，稅額 145 萬元；104 年清查期間預計自 6 月起實施。
3. 103 年土地增值稅記存列管案件清查，清查期間自 103 年 10 月 15 日至 12 月 14 日，共計清查 2,291 筆，查獲再移轉 28 筆，補徵稅額 8,109 萬元；104 年清查期間預計自 10 月起實施。

### (四) 契稅業務

辦理契稅條例第 12 條第 2 項案件查核作業，103 年查核 265 件，涉屬應實質課稅案件計 119 件，稅額 538 萬元，均已依規定報繳契稅。

### (五) 使用牌照稅業務

1. 104 年使用牌照稅開徵作業  
104 年使用牌照稅於 104 年 4 月 1 日開徵，開徵日期自 104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查定件數為 66 萬 6,325 件，查定稅額為 58 億 6,130 萬 4,805 元，全部繳款書已於 104 年 3 月 19 日寄發。
2. 使用牌照稅車輛總檢查作業  
103 年辦理違章車輛自動辨識系統查核、路邊停車格停車資料查核、路邊稽查等車輛總檢查作業，計裁處違章案件 7,657 件，補徵稅額 5,150 萬元，裁處罰鍰 6,290 萬元。
3. 使用牌照稅免稅車輛異常清查作業  
103 年身心障礙免徵使用牌照稅異常案件，計清理 8,037 輛，查獲不符免稅規定之車輛 2,507 輛，補徵稅額 1,574 萬元。
4. 104 年加強查緝冒用身心障礙名義免稅車輛，不符合免稅案件，應

予恢復課徵使用牌照稅。

## **(六) 其他稅目業務**

### **1. 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103 年檢查作業自 10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計檢查 681 家，增加稅額 1 億 2,217 萬元。

### **2. 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

103 年清查作業，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輔導新設立 197 家，查核稅額增加者 117 家，每月增加稅額 259 萬元；另 104 年清查作業至 104 年 2 月底止，輔導新設立 26 家，查核稅額增加者 23 家，每月增加稅額 27 萬元。

### **3. 臨時稅開徵作業**

103 年截至 12 月底止，開徵營建剩餘土石方臨時稅計 883 件，稅額 8,545 萬元。

## **八、資訊化業務**

### **(一) 因應升格直轄市，辦理各項稅務資料轉檔更新作業**

本市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升格直轄市，本局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台資料庫中各地址欄位須進行作業，將原桃園縣更改為桃園市、13 鄉鎮市更改為區、村更改為里，更新作業已於 103 年 12 月 27 日轉檔完畢。

### **(二) 辦理資料安全事故演練**

下半年辦理 2 場資料安全事故演練，演練項目分別為網際網路之路由器及網域 AD 伺服器故障之災害回復演練，透過各項資安演練，強化資安處理能力，持續維護機關資訊系統安全。

### **(三) 持續監控預防個資外洩機制**

加強個人資料傳輸之事前監測控管措施，持續透過預防資料外洩防護系統，透過主動偵測及警示違反個資政策事件，依據本局個資管

理機制，定期實施個資稽核，以確保個資安全。

#### **(四) 提升資訊設備效能**

因應 XP 及 server 2003 作業系統終止服務及契稅業務收回自徵，汰換個人電腦 86 台及伺服器 2 台，以提升資訊作業效率。

### **九、優質便民服務**

#### **(一) 契稅收回自徵，服務民眾再加分**

本市升格後，原由各公所收件代徵契稅業務，收回由本局自行徵收，並於 103 年 12 月 1 日起與各公所同步受理契稅申報，實施雙軌作業，12 月 25 日升格日即無縫接軌，完成契稅回收業務，又為方便不動產移轉申報，將契稅與土地增值稅併櫃受理申報，民眾可同時至本局申報土地增值稅及契稅案件，免再往返奔波本局及各區公所之間，便民服務品質及效能再提昇，落實不動產移轉案件，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之目標，頗受地政士公會好評。

#### **(二) 使用牌照稅現金退稅無上限**

車輛所有人臨櫃申請退還使用牌照稅，取消退稅金額限制，落實「繳稅有時限，退稅零時差」之目標。103 年辦理 573 件，退稅金額 339 萬元。

#### **(三) 全功能「單一窗口櫃臺整合服務」1 次 OK**

採「一處收件，全程服務」提共 165 項服務項目，民眾申辦免填申請書、免影印證件，可跨縣市申請繳納證明及稅籍證明。103 年計 325,131 件。其中受理跨縣市申請計 2,389 件。

#### **(四) 不動產移轉直達站「跨機關整合服務」1 處 OK**

簡化民眾申辦房地產移轉之流程，於全市各個地政事務所設置稅務服務專櫃，提供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整合服務。民眾辦理不動產移轉案件，不須往返奔波於稅務、地政、公所間，省時省力。103 年計受理 112,629 件。

**(五) 推動稅務秘書 hot 到家「主動關心服務到家」1 員 OK**

本市 495 里，由本局選派稅務秘書，以「一里一稅務秘書」之配置，服務各里之納稅人，提供到府單一窗口專屬服務。103 年稅務秘書親臨里長辦公室及下鄉服務 1,957 場次，服務 28,876 人次，電話或網路服務 8,439 次，代收或代填申請書 904 件。

**(六) itax 便捷服務 e 卡通「不出門能辦大小事」1 指 ok**

首創「itax 便捷服務 e 卡通」線上申辦，民眾不出門，在家使用自然人憑證或工商憑證線上申辦、線上取件，提供繳納證明書、房屋稅籍證明等 14 項服務。103 年計 6,575 件。

**(七) 全功能服務櫃臺滿意鈴，即時反映民意**

全功能服務櫃臺建置多功能觸控式雙螢幕，提供民眾意見即時反映系統、問卷調查及播放各式宣導訊息。民眾臨櫃洽公時可觀賞本局各項宣導或最新活動資訊，於洽公完成後可直接表達對櫃臺同仁服務滿意度，如按下不滿意按鈕，系統立即發送訊息通知直屬主管，主管可即時進行處理，建立洽公民眾即時意見反映管道。

**(八) 手機簡訊通知服務**

1. 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長期約定轉帳納稅，以手機簡訊通知納稅人於轉帳納稅扣款日前預留存款。103 年開徵期間共發送 28,981 通。
2. 土地增值稅結案簡訊通知服務，申報人申報土地增值稅時留下聯絡手機號碼，於案件結案時可收到簡訊通知。103 年發送簡訊計 10,792 件。
3.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女合計持有住家用房屋 3 戶以上者，房屋稅回覆明細單依限應於 103 年 10 月 31 日前回覆本局，為維護民眾權益於 103 年 10 月 24 日挑檔，主動發送手機簡訊提醒尚未回覆之民眾儘速回覆，共發送 704 則簡訊，回覆 424 件回覆比率 60%。



## 十、租稅教育宣導活動

### (一) 在財政部辦理 103 年度全國性房屋稅開徵宣導

圓滿完成 103 年房屋稅開徵全國性宣導，透過海報、電視託播、廣播電台插播、刊登平面報紙與雜誌廣告、網路文宣及記者會等方式宣導房屋稅開徵及 6 大繳稅管道等稅務相關訊息，吸引民眾注意，提醒民眾如期繳納。103 年全國房屋稅在滯納期滿前繳納件數比 102 年增加 105,217 件。

### (二) 103 年「稅月傳情」健行活動

慶祝 103 年稅務節，本局 103 年 6 月 28 日於南崁溪自行車道結合衛生局辦理「稅月傳情南崁溪、相約戶外健走趣」無菸健走暨推行統一發票租稅宣導活動，鼓勵民眾走出戶外運動身心、強化民眾稅務新知及辦理「捐發票換好禮」活動，當日參加人數約 6,000 人，計募得 19,800 張統一發票，全數轉贈桃園市合法立案之社福團體。

### (三) 103 年愛心辦稅園遊會

103 年 9 月 13 日本局於桃園區陽明運動公園辦理「103 年愛心辦稅園遊會暨推行統一發票租稅宣導活動」。當日除本局攤位外，並邀請市府所屬單位、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與社福團體等機關設攤。透過舞臺節目表演、摸彩、捐發票換好禮、有獎徵答等活動與民眾互動，進行租稅教育宣導，當日參加人數約 3,000 人，計募得 36,800 張紙本及電子發票，全數轉贈桃園市合法立案之社福團體。

### (四) 辦理捐發票換日曆活動

103 年度印製 104 年日曆，圖片內容為本市風景名勝，並加入宣導標語，提醒民眾地方稅開徵、地價稅優惠稅率、電子發票及各項便民服務措施等訊息，深受民眾喜愛。於 103 年 12 月 10 日辦理捐發票換日曆活動，將募集之發票全數轉贈桃園市合法立案之社福團體，兼顧租稅宣導及慈善公益，發揮愛心辦稅的精神。

## 參、未來努力方向

### 一、辦理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落實賦稅公平

- (一) 房屋稅是地方政府重要稅源之一，房屋現值不僅是房屋稅的稅基，亦常做為其他稅費計徵的依據，如契稅、印花稅、遺產贈與稅等，依現行房屋稅條例規定，房屋標準價格係以「房屋標準單價表」、「房屋構造別代號暨折舊率對照表」及「房屋位置所在地段等級表」為準據計算房屋現值，並每3年召開不動產評價委員會重行評定一次。
- (二) 本市前已於101年7月26日召開不動產評價委員會，新增特殊構造物(地上油槽、腐蝕性儲存槽、一般儲槽、地下儲氣槽等)折舊率，並將房屋地段等級調整率由9級(80%-150%)調整為11級(80%-180%)，並按各地區經濟發展及交通情形分別調整各路段之地段等級，惟房屋標準單價部分自民國73訂定後至今已沿用30年未予調整，現行房屋標準單價表已嚴重偏離實際建造價格。
- (三) 依房屋稅條例第11條規定，本市房屋標準價格應於104年重行評定，本局已成立不動產評價籌備工作小組，參酌五都調整情形研擬調整本市房屋標準價格，以覈實核定房屋現值維護租稅公平並充裕本市稅收，期提高房地持有稅，維護居住正義。

### 二、加強稅籍清查、健全稅籍資料

- (一) 為因應本市升格為直轄市後各項重大公共建設支出，本局已積極規劃各項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訂定「104年度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104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等加強查核作業，提升清查績效，以增裕庫收。
- (二) 賡續加強辦理蒐集各項課稅資料，確實核對房屋或土地等稅籍資料，並即時釐正稅籍及電腦主檔，覈實辦理各項稅籍異動釐正作業，健全稅籍管理作業。

### 三、加強欠稅清理，列管追蹤清理績效

#### (一) 對軍公教人員加強追繳欠稅

鎖定 103 年 12 月 31 日軍、公、教及國營事業人員欠稅清冊(計 2,978 件)追蹤列管。已移送執行未結案件，另挑錄查有存款 1,000 元以上清冊提供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優先執行。若查有已核發執行憑證者，則辦理再移送執行。

#### (二) 「追追追小組」追蹤清查

將已移送執行之欠稅累計金額達 500 萬元以上者，列入本局「追追追小組」專案追查之對象。104 年選案派查計 36 件，列管金額 6 億 2,289 萬元，追查情形逐案作成報告。

#### (三) 召開清理欠稅會議

列管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送達未徵數，於本年度清欠會議中檢討清理欠稅績效。

### 四、積極規劃成立三分局先期作業

為擴大服務在地鄉親，已規劃於蘆竹區、八德區、平鎮區成立三個分局，增加服務據點，刻正積極尋覓適合辦公處所及辦理相關人員調派、業務劃分等先期作業，冀求無縫接軌順利完成。

### 五、廣續推動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促進公務 e 化

鼓勵納稅義務人使用網路申報，辦理網路申報抽獎活動，免出門即可申報地方稅，環保又便利。103 年網路申報件數 262,020 件，較 102 年 248,211 件，成長 13,809 件，推廣成效顯著。

## 肆、結語

新的年度、新的開始，也有新的期望，<sup>延文</sup>將積極帶領同仁，秉持「愛心辦稅、以客為尊」的服務精神，更本著同理心盡力解決民眾的問題，主動溝通說明施政的作為，多元宣導節稅及便民措施，廣納各方建言積極改進創新，期使稽徵工作更臻於完善。

升格直轄市稅政亦升格，積極配合市府各項重大政策，落實各項稽徵工作，以建構穩定、成長的稅源俾支援市政各項民生建設，期使全市市民共享幸福快樂之生活城市。冀望 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鼓勵及匡正。

以上報告，敬請指正，最後敬祝大會成功，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附表 1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03 年度各項稅捐實徵淨額統計表  
〔103 年 12 月〕

單位：萬元

稅目	本年度實徵累計淨額	實徵淨額與預計徵收數比較		實徵淨額與上年度同期比較	
		預計徵收數	徵績%	上年度同期實徵累計淨額	成長%
總計	332 億 2,742 萬	322 億 3,898 萬	103.07	347 億 6,882 萬	-4.43
地價稅	63 億 7,404 萬	59 億 7,929 萬	106.60	63 億 9,633 萬	-0.35
土地增值稅	112 億 9,573 萬	113 億 2,154 萬	99.77	130 億 5,526 萬	-13.48
房屋稅	68 億 499 萬	67 億 321 萬	101.52	65 億 9,177 萬	3.23
使用牌照稅	58 億 7,781 萬	56 億 2,072 萬	104.57	57 億 151 萬	3.09
契稅	16 億 4,163 萬	16 億 3,569 萬	100.36	18 億 2,354 萬	-9.98
印花稅	8 億 9,300 萬	7 億 971 萬	125.83	8 億 5,517 萬	4.42
娛樂稅	2 億 5,650 萬	2 億 3,502 萬	109.14	2 億 6,886 萬	-4.60
教育捐	15 萬	-	-	113 萬	-86.73
營建剩餘土石方	8,355 萬	3,350 萬	249.40	7,523 萬	11.06
土石採取	2 萬	30 萬	6.67	2 萬	-

資料來源：依據本局 103 年 12 月份各項實徵淨額與預算數及上年同期比較--累計數

104.01.08 編製

附註：罰鍰實徵累計淨額：1 億 6,138 萬

預計徵收數：1 億 4,210 萬

徵績%：113.57

附表 2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03 年度各項稅捐實徵淨額與納庫數統計表  
〔103 年 12 月〕

單位：萬元

稅目	實徵累計淨額	納庫數									
		中央統籌分配專戶		縣庫		縣統籌分配專戶		鄉鎮市庫		臨時稅款專戶	
		劃解率	金額	劃解率	金額	劃解率	金額	劃解率	金額	劃解率	金額
總計	332 億 2,742 萬	-	-	-	239 億 7,571 萬	-	29 億 6,413 萬	-	62 億 401 萬	-	8,357 萬
地價稅	63 億 7,404 萬	-	-	50%	31 億 8,702 萬	20%	12 億 7,481 萬	30%	19 億 1,221 萬	-	-
土地增值稅	112 億 9,573 萬	-	-	100%	112 億 9,573 萬	-	-	-	-	-	-
房屋稅	68 億 499 萬	-	-	40%	27 億 2,200 萬	20%	13 億 6,099 萬	40%	27 億 2,200 萬	-	-
使用牌照稅	58 億 7,781 萬	-	-	100%	58 億 7,781 萬	-	-	-	-	-	-
契稅	16 億 4,163 萬	-	-	-	-	20%	3 億 2,833 萬	80%	13 億 1,330 萬	-	-
印花稅	8 億 9,300 萬	-	-	100%	8 億 9,300 萬	-	-	-	-	-	-
娛樂稅	2 億 5,650 萬	-	-	-	-	-	-	100%	2 億 5,650 萬	-	-
教育捐	15 萬	-	-	100%	15 萬	-	-	-	-	-	-
營建剩餘土石方	8,355 萬	-	-	-	-	-	-	-	-	100%	8,355 萬
土石採取	2 萬	-	-	-	-	-	-	-	-	100%	2 萬

資料來源：依據本局 103 年 12 月份各項實徵淨額與預算數及上年同期比較--累計數 104.01.08 編製

附註：罰鍰實徵累計淨額：1 億 6,138 萬

預計徵收數：1 億 4,210 萬

徵績%：113.57

附表 3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03 年度縣庫稅課收入統計表  
〔103 年 12 月〕

單位：萬元

稅目	本年度截至十二月份 縣庫實徵淨額 (1)	實徵淨額與縣庫法定預算數比較		實徵淨額與上年度同期比較	
		全年度縣庫法定預算數 (2)	達成率% (3)=(1)/(2)*100	上年度同期實徵淨額 (4)	成長% (5)=(1)/(4)-1*100
總計	239 億 7,571 萬	233 億 2,290 萬	102.80	254 億 4,794 萬	-5.79
地價稅	31 億 8,702 萬	29 億 8,965 萬	106.60	31 億 9,816 萬	-0.35
土地增值稅	112 億 9,573 萬	113 億 2,154 萬	99.77	130 億 5,526 萬	-13.48
房屋稅	27 億 2,200 萬	26 億 8,128 萬	101.52	26 億 3,671 萬	3.23
使用牌照稅	58 億 7,781 萬	56 億 2,072 萬	104.57	57 億 151 萬	3.09
印花稅	8 億 9,300 萬	7 億 971 萬	125.83	8 億 5,517 萬	4.42
教育捐	15 萬	-	-	113 萬	-86.73

資料來源：依據本局 103 年 12 月份各項實徵淨額與預算數及上年同期比較--累計數

104.01.08 編製

附註：罰鍰實徵累計淨額：1 億 6,138 萬

預計徵收數：1 億 4,210 萬

徵績%：113.57

附表 4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03 年度與 104 年度預算數比較表

單位：萬元

稅目	預計徵收數			
	103 年	104 年	增減數	成長%
總計	322 億 3,898 萬	336 億 3,130 萬	13 億 9,232 萬	4.32
地價稅	59 億 7,929 萬	64 億	4 億 2,071 萬	7.04
土地增值稅	113 億 2,154 萬	112 億 8,900 萬	-3,254 萬	-0.29
房屋稅	67 億 321 萬	72 億 3,400 萬	5 億 3,079 萬	7.92
使用牌照稅	56 億 2,072 萬	58 億 9,800 萬	2 億 7,728 萬	4.93
契稅	16 億 3,569 萬	17 億	6,431 萬	3.93
印花稅	7 億 971 萬	8 億 5,500 萬	1 億 4,529 萬	20.47
娛樂稅	2 億 3,502 萬	2 億 4,000 萬	498 萬	2.12
營建剩餘土石方	3,350 萬	1,500 萬	-1,850 萬	-55.22
土石採取	30 萬	30 萬	-	-

資料來源：依據本局 103 年及 104 年度預計徵收數分配表

附註：103 年罰鍰實徵累計淨額 1 億 7,927 萬。

104 年罰鍰實徵累計淨額 8,063 萬。



附表 5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04 年度各項稅捐實徵淨額統計表  
〔104 年 2 月〕

單位：萬元

稅目	本年度實徵累計淨額	實徵淨額與預計徵收數比較		實徵淨額與上年度同期比較	
		預計徵收數	徵績%	上年度同期實徵累計淨額	成長%
總計	35 億 5,022 萬	336 億 3,130 萬	10.56	27 億 6,016 萬	28.62
地價稅	8,425 萬	64 億	1.32	5,883 萬	43.21
土地增值稅	28 億 5,654 萬	112 億 8,900 萬	25.30	20 億 1,728 萬	41.60
房屋稅	4,054 萬	72 億 3,400 萬	0.56	6,720 萬	-39.67
使用牌照稅	1 億 8,699 萬	58 億 9,800 萬	3.17	1 億 7,345 萬	7.81
契稅	2 億 947 萬	17 億	12.32	2 億 5,145 萬	-16.70
印花稅	1 億 2,976 萬	8 億 5,500 萬	15.18	1 億 3,303 萬	-2.46
娛樂稅	3,970 萬	2 億 4,000 萬	16.54	4,065 萬	-2.34
教育捐	-	-	-	-	-
營建剩餘土石方	297 萬	1,500 萬	19.80	1,827 萬	-83.74
土石採取	-	30 萬	-	-	-

資料來源：依據本局 104 年 2 月份各項實徵淨額與預算數及上年同期比較--累計數

104.03.06 編製

附註：罰鍰實徵累計淨額：2,109 萬

預計徵收數：8,063 萬

徵績%：26.16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單位主管名冊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1	局長室	局長	林延文	332-3937	0937-967-526
2	副局長室	副局長	藍東茂	335-3364	0911-867-608
3	主任秘書室	主任秘書	周素英	332-2485	0935-925-566
4	專門委員室	專門委員	沈自力	333-9620	0933-079-833 0911-867-617
5	法務科	科長	曹淑桃	337-2806	0928-296-712
6	房屋稅科	科長	葉淑儀	337-0286	0963-739-170
7	增值契稅科	科長	許瑜玲	332-6259	0910-118-247
8	地價稅科	科長	吳素珍	334-7857	0924-079-396
9	消費稅科	科長	唐美蓮	337-1463	0911-823-132
10	服務科	科長	趙嘉齡	339-7126	0933-778-052
11	資訊科	科長	段義華	337-5415	0937-532-769
12	秘書室	主任	曾雅芬	337-2538	0937-135-303
13	人事室	主任	蔡美玉	337-2803	0921-973-333
14	會計室	主任	林秀娥	337-2536	0988-589-910
15	政風室	主任	劉德淦	332-3604	0932-166-876
16	中壢分局	主任	周存智	451-6591	0911-832-369
17	楊梅分局	主任	黃秀勤	478-1980	0910-047-066
18	大溪分局	主任	林金龍	380-9907	0911-869-218